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独立董事甘清仁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2
2、独立董事殷素红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7
3、独立董事路晓燕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1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甘清仁）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3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所赋予的权利。出席了 2023 年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核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本人自公司今年 5 月换届选举后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此后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2023 年本人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召开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召开次数	出席次数
4	3	0	0	3	1

对于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讨论后，本人均能够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二、2023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审核。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日期	届次	事项	意见
1	2023 年 5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对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3 年 10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自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来，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履行了自身职责。

###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1 次会议，对拟选举的会议召集人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新明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 2、审计委员会：

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8 月 21 日、10 月 23 日和 12 月 25 日召开了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路晓燕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和计划》《关于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和计划》《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等议案。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1 次会议，对拟选举的会议召集人选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甘清仁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现场工作的情况**

自 2023 年 5 月任职以来，除参加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股东大会外，本人合理安排时间到公司及相关客户进行实地考察，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检查，包括到公司总部，参与公司召开的集团 SP 战略第一轮研讨会，就会议内容提出问题及建议；参与公司战略投资部举办的交流活动，分享本人海外投资项目的见闻和思考等；到公司总部与总裁何颖女士及战略投资部同事讨论集团财务预测模型等。此外，本人通过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关联往来、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利用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及潜在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 2023 年能够谨慎、认真、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事项的情况，自觉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3、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在公司 2023 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出具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在公司年报

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在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前，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协商确定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计划及时间安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了解进展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在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审核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七、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

为更好的履行职责，加强自己的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上市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同时积极主动参加公司组织的各种培训，认真学习证券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的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八、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jameskan1101@icloud.com

2024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兢兢业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为保证董事会的独立和公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在增强盈利能力的同时，使公司更加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谢谢！

述职人：\_\_\_\_\_

甘清仁

2024年4月18日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殷素红）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3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所赋予的权利。出席了 2023 年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核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本人自公司今年 5 月换届选举后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此后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2023 年本人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召开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召开次数	出席次数
4	3	0	0	3	1

对于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讨论后，本人均能够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二、2023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审核。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日期	届次	事项	意见
1	2023 年 5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对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3 年 10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自本人担任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以来，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履行了自身职责。

####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1 次会议，对拟选举的会议召集人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新明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 2、提名委员会

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10 月 23 日召开了 2 次会议，对拟调整和聘任的董事人选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殷素红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提名邵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四、独立董事现场工作的情况



自 2023 年 5 月任职以来，本人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深入东鹏江西丰城和湖口基地考察指导。考察丰城基地，了解基地生产和研发情况，指导基地多开展低碳环保项目的研发并分享“生态石”资讯；考察东鹏湖口基地，与湖口基地及国际创新中心同事共同接待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中国建筑卫生陶瓷协会委托的“生态石”鉴定项目现场考察专家，参观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和产品，讲解“生态石”技术工艺和生产制备技术；参加东鹏总部无机生态石项目科技成果鉴定会，与东鹏国际创新中心钟保民董事等人，共同进行“生态石”鉴定项目汇报答辩，向鉴定专家和协会领导汇报解答“生态石”技术工艺和生产制备技术等。除现场参会、实地考察外，本人通过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关联往来、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利用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及潜在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 2023 年能够谨慎、认真、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事项的情况，自觉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3、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在公司 2023 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出具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七、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

为更好的履行职责，加强自己的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本人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上市协会组织的各类培训，更全面地了解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同时积极主动参加公司组织的各种培训，认真学习证券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

权益的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八、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imshyin@scut.edu.cn

2024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兢兢业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为保证董事会的独立和公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在增强盈利能力的同时，使公司更加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谢谢！

述职人：\_\_\_\_\_

殷素红

2024年4月18日

# 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路晓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 2023 年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尽职尽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所赋予的权利。出席了 2023 年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相关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3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核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3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本人自公司今年 5 月换届选举后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此后召开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2023 年本人出席有关会议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召开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召开次数	出席次数
4	3	0	0	3	1

对于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与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通、讨论后，本人均能够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 二、2023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审核。在了解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经营状况的前提下，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序号	日期	届次	事项	意见
1	2023 年 5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2023 年 8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4			对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同意
6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同意
7	2023 年 10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8			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自本人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来，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履行了自身职责。

#### 1、审计委员会：

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8 月 21 日、10 月 23 日和 12 月 25 日参加了 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路晓燕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和计划》《关于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和计划》《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等议案。

#### 2、提名委员会

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10 月 23 日召开了 2 次会议，对拟调整和聘任的董事人选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殷素红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提名邵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1 次会议，对拟选举的会议召集人选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甘清仁为广东东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审计师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沟通审计计划和重点事项，促进加强公司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知识和审计技能培训，对内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与会计师事务所就重点关注问题进行有效的探讨和交流，维护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独立董事现场工作的情况**

自 2023 年 5 月任职以来，除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外，本人合理安排其他工作时间与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了解行业情况及公司生产经营、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包括到公司总部进行实地考察，与财务总监包建永先生交流了解财经平台运作情况等。此外，除现场参会、实地考察外，本人通过查阅资料等方式，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获取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关联往来、对外担保等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利用现场调查及其他沟通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及潜在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2、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 2023 年能够谨慎、认真、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本人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事项的情况，自觉保护公司股东权益。

3、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在公司 2023 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发挥监督作用，维护审计的独立性，出具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在公司年报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在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前，与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协商确定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计划及时间安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了解进展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提交审计报告；在注册会计师出具审计意见后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审核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七、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八、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

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本人一直注重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加强学习专业知识，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的认识和理解。通过全面了解公司管理的各项制度，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了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并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luxy@mail.sysu.edu.cn

2024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兢兢业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为保证董事会的独立和公正，增强董事会的透明度，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本人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在增强盈利能力的同时，使公司更加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以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谢谢！

述职人：\_\_\_\_\_

路晓燕

2024年4月18日